

语言学前沿丛书

12

汉语书面语 的历史与现状

WRITTEN CHINESE
THE PRESENT AND THE PAST

冯胜利 主编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语言学前沿丛书

12

汉语书面语 的历史与现状

WRITTEN CHINESE
THE PRESENT AND THE PAST

冯胜利 主编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汉语书面语的历史与现状/冯胜利主编.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3.6
(语言学前沿丛书)

ISBN 978-7-301-22686-5

I. ①汉… II. ①冯… III. ①汉语—书面语—研究 IV. ①H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137446 号

书 名: 汉语书面语的历史与现状

著作责任者: 冯胜利 主编

责任编辑: 王 颀

标准书号: ISBN 978-7-301-22686-5/H · 3328

出版发行: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05 号 100871

网 址: <http://www.pup.cn> 新浪官方微博: @北京大学出版社

电子信箱: zpup@pup.pku.edu.cn

电 话: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753334 出版部 62754962

印 刷 者: 北京宏伟双华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720 毫米×1020 毫米 16 开本 15.25 印张 300 千字

2013 年 6 月第 1 版 2013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38.00 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10-62752024 电子信箱: fd@pup.pku.edu.cn

编辑委员会

主 任：

沈 阳(Shen Yang/中国)

石定栩(Shi Dingxu/中国香港)

委 员(以姓氏音序排列)：

杜若明(Du Ruoming/中国)

郭 锐(Guo Rui/中国)

黄居仁(Churen Huang/中国香港)

蒋 严(Jiang Yan/中国香港)

沈 阳(Shen Yang/中国)

石定栩(Shi Dingxu/中国香港)

王洪君(Wang Hongjun/中国)

学术委员会

主 任:

陆俭明(Lu Jianming/中国)

委 员(以姓氏音序排列):

贝 罗 贝(Alain Peyraube/法国)

戴浩一(H. -Y. James Tai/中国台湾)

戴庆厦(Dai Qingxia/中国)

邓守信(Shou-hsin Teng/中国台湾)

何莫邪(Christoph Harbsmeier/挪威)

韩礼德(M. A. K. Halliday/澳大利亚)

胡壮麟(Hu Zhuanglin/中国)

黄正德(C. -T. James Huang/美国)

江蓝生(Jiang Lansheng/中国)

蒋绍愚(Jiang Shaoyu/中国)

拉尔森(Richard K. Larson/美国)

李行德(Thomas Hun-tak Lee/中国香港)

李艳惠(Y. -H. Audrey Li/美国)

李宇明(Li Yuming/中国)

陆俭明(Lu Jianming/中国)

罗杰瑞(Jerry Norman/美国)

梅祖麟(Tsu-lin Mei/美国)

平山久雄(Hisao Hirayama/日本)

沈家煊(Shen Jiaxuan/中国)

王 宁(Wang Ning/中国)

徐烈炯(Xu Liejiong/加拿大)

张洪年(Samuel Hung-nin Cheung/中国香港)

郑礼珊(Lisa Lai-Shen Cheng/荷兰)

“语言学前沿丛书”总序

“语言学前沿丛书”是北京大学出版社于 2000 年开发的一个语言学系列出版物。截至 2009 年,丛书在十年间恰好推出了语言学著作 10 种。就每部作品而言,真可谓是精益求精;而就整套丛书而言,也可算得十年一剑,都在汉语语言学界产生了重要影响和得到了普遍好评。

为了进一步提高丛书的质量,扩大丛书的影响,推动语言学特别是汉语语言学研究,北京大学—香港理工大学汉语语言学研究_中心经过缜密筹划和与北京大学出版社友好协商,决定从 2010 年起,双方共同建设《语言学前沿丛书》。新版“丛书”由北京大学—香港理工大学汉语语言学研究_中心和北京大学出版社共同组建学术委员会和编辑委员会,由北京大学—香港理工大学汉语语言学研究_中心提供出版经费,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用时下流行的商业语言说就是,丛书只是换了“老板”,但“字号”不变。

新版“丛书”定位于国内高端、国际一流的语言学著作系列出版物。但考虑到丛书的特色,进入“语言学前沿丛书”的各类著作将以汉语研究特别是现代汉语研究为主,即主要为(但不限于)下列几个方面:现代汉语句法、语义和语用研究;现代汉语语音、词汇和文字研究;现代汉语方言研究;比较语言学研究;计算语言学和汉语语料库研究;现代语言学其他前沿学科。

新版“丛书”所收的各种著作,对使用的语言不作限制、对作者的身份不拘一格,对研究的内容也不分厚薄,但对作品的质量和取向却有明确的要求,即希望所有人选著作都应能突出“体现当代意识的语言学研究”、“坚持理论指导的语言学研

究”和“面向汉语事实的语言学研究”。这三个关键正是“丛书”所试图实现的对汉语语言学研究的一种“导向”。

什么叫“体现当代意识”？所谓“当代”，或许可以简单地理解为研究成果完成的时间更晚近些。丛书所收作品的内容都应能代表研究者甚至是该研究领域近年来所取得的最新成果，这当然毋庸置疑。不过“当代”更主要还是指科学研究中具有超过前人和超越传统的当代意识。这种当代意识可以表现在新的理论和方法上，即在研究中积极运用当代各种语言学理论：其中既包括公认的引领潮流的“地标”性理论，如生成语言学理论、认知语言学理论、功能语言学理论、构式语法理论等，也包括至今仍表现出历久弥新魅力的“传统”理论，如历史比较语言学理论、结构语言学理论等。这种当代意识也可以表现在新的广度和深度上，即在研究中注重解决各种难点和热点问题：其中既可以包括像把字句、被动句、疑问句，以及语气词、合成词、连读变调这样一些老现象，也可以包括诸如合并、提升、焦点、量化、约束这样一些新发现。这种当代意识更可以表现在新的思路和取向上，即在研究中注意采用各种新的观察和分析视角：其中不仅可以包括动态观、主观化、类型学、像似性等宏观建构，也可以进行韵律与构词、句式与结构、转喻与语法等界面分析。一句话，新版丛书将大力提倡研究者都能具有“敢为天下先”的当代科学意识。因为只有这样，才可能使得丛书的研究成果真正能有更多“神来之笔”，甚至“石破天惊”。

什么叫“坚持理论指导”？其实“前沿”二字开宗明义，就是要运用当代语言学的前沿理论来研究汉语问题。我们也毫不讳言：建立理论是解决实际语言现象的“钥匙”，是科学研究之“魂”，是万变不离之“宗”。当然所谓“理论”，大一点的可以是上面提到的生成语言学理论、认知语言学理论、历史比较语言学理论等，小一点的也可以包括像题元理论、语序理论、空语类理论、焦点量化理论、空间参照理论、优选理论等，甚至也可包括诸如当代音韵学理论、当代训诂学理论等“涅槃”于汉语传统的语言学理论。我们希望丛书的所有著作都能充分体现以理论“导夫先路”、对理论“一以贯之”这样一种精神，都能突出“语言学和其他科学一样，都需要先进理论指导”这样一种态度，套用一句流行语就是，“理论不是万能的，但没有理论是万万不能的”。一句话，新版丛书将积极鼓励研究者都能运用理论和方法的“十八

般兵器”。因为只有这样，才可能使得丛书的研究成果真正能做到“高屋建瓴”，乃至“举重若轻”。

什么叫“面向汉语事实”？这也是这套丛书不同于那些只是介绍甚至照搬国外论著的一大特色，即丛书著作的内容都要敢于面对大家关心的汉语事实，都要敢于解决大家伤脑筋的汉语难题。现在用当代理论做汉语研究的学者其实也不算少，著作也不可谓不多，但为什么还是常常被人说成“雷声大雨点小”，甚至被指责为“花拳绣腿”、“隔靴搔痒”呢。其中最主要的原因可能是，在很多人看来用当代的新理论来解决汉语问题时还拿不出自己的“绝活”和“高招”，或者说还不能让人搞明白你在做什么和你能做什么。面对那些质疑，光生气没有用，光着急也没有用。要让别人服气，要让当代语言学理论在汉语研究中成气候，说到底最好的办法就是“不管黑猫白猫，抓住老鼠才是好猫”，“是骡子是马，得拉出来遛遛”。因此我们希望丛书著作所研究的题目都应该是大家感兴趣的汉语难点热点，而不能故意回避汉语中的难题而让人觉得装聋作哑；所面对的材料也都应该是汉语中大家都能说的真实语句，而不能一味套用外语用例而让人觉得削足适履。因为如果丢掉了“汉语的事实”，那么即使有再好的理论也只能是“英雄无用武之地”，即使有再好的方法也只能是“巧妇难为无米之炊”。一句话，新版丛书将特别要求研究者都能具有面对汉语事实的“底牌和底气”。因为只有这样，也才可能使得丛书的研究成果真正能让人“心悦诚服”，甚至“拍案叫绝”。

当然上面说的还只是对进入丛书的作品的要求，进一步就丛书整体意义说，我们相信它可能产生的影响还远不止上面说的这几点。“语言学前沿丛书”作为当代语言学理论和汉语研究相结合的一个“样本”，其整体成果还应能进一步启发大家思考“汉语研究应当如何借鉴别人的理论”、“汉语研究应当如何运用科学的方法”和“汉语研究应当如何寻求自己的突破”这样几个大问题。而说到这里，我们不禁想起毛泽东主席当年曾经讲过的几句话：一是“洋为中用”，二是“百花齐放”，三是“推陈出新”。这三句话虽不是对语言学研究说的，但或许正好可以用来回答这几个问题。“洋为中用”的意思很清楚：一方面要肯定“洋”的东西可以“中用”，不是不用；另一方面则也要明确“洋”的东西怎么“中用”，不能瞎用。“百花齐放”意思也很清楚：自己的优秀遗产固然要“走向世界”，因为“越中国才越世界”，人家的先进思

想当然也是“他山之石”，因为“科学没有国界”。“推陈出新”意思就更清楚：一方面是要破除“陈旧”的观念和方法，不能敝帚自珍、抱残守缺；另一方面就是要走出“创新”的路子和方向，不能自以为是、故步自封。说到底，上面这些想法，即在汉语语言科学研究中必须突出“洋为中用”、“百花齐放”、“推陈出新”的指导思想和“体现当代意识”、“坚持理论指导”、“面向汉语事实”的科学态度，其实也正是这套“语言学前沿丛书”的使命和追求。

如果说十年是一个轮回，那么从现在起“丛书”已开始了新的征程，跃上了新的台阶。我们过去作为丛书的读者，本来就对丛书充满情感；我们现在作为丛书的编者，当然就更对丛书负有责任。我们和丛书的所有工作人员，都愿意和国内外的语言学专家学者一起，和广大的语言学读者朋友一起，在“丛书”这块土地上辛勤耕耘播种，在“丛书”这个平台上展开色彩斑斓的画卷、描绘最新最美的图画。我们将充满信心地期待着丛书的下一个十年和更多的十年，我们也满怀希望地憧憬着汉语语言学研究的美好明天和语言科学的辉煌未来。

丛书编辑委员会：沈阳、石定栩

2010年1月10日，于香港

百年来汉语正式语体的 灭亡与再生(代前言)

2011年5月16—17日,香港中文大学召开了“汉语书面语的历史与现状”研讨会,与会学者都是书面语各个方面的专家,堪称一时之选。会上发表的论文,兼顾了汉语书面语的历史与现状,而见解之高妙,讨论之广泛,可以整体体现当前汉语书面语研究的前沿水平。因此,会后,我们以专著的形式将相关论文编为章节。可以说,这是第一本系统讨论汉语书面语位的专著。

现代汉语的书面语,可以说是五四白话文运动(1919年5月4日)的产物。我们知道白话文流行以前,中国知识分子惯用文言,所以当时的正式书面语体是文言文。虽然白话口语的报纸早在清末就已出现,甚至有人提出过“我手写我口”的主张,但直至胡适、陈独秀发起的文学革命,白话文才最终代替了文言文。白话文的运动可以1917年胡适的《文学改良刍议》一文为起点,他说:

吾以为今日而言文学改良,须从八事入手。八事者何?一曰,须言之有物;二曰,不模仿古人;三曰,须讲求文法;四曰,不作无病之呻吟;五曰,务去滥调套语;六曰,不用典;七曰,不讲对仗;八曰,不避俗字俗语。

其中“不模仿古人”是反对文言,“不避俗语”是提倡白话。近百年来,汉语的书面文字经过这场文学革命的洗礼后,如今已“普天之下,莫非白话”了。

白话取代言文的过程,人们一般都从社会革命的角度来理解。“文言白话之争,实质上是新旧两种文化之争。”(见《历代文话·序》第9页)本文认为,从语言的社会功能上看,语体的对立是机制的必然。因此文言文的消亡(这是革命的结果)本身就意味着取代言文正式体功能的、非“我手写我口”的语体形式(包括话语和文章)的出现(这是机制使然,非革命所能)。今天有目共睹的事实是,五四至今的近百年来,白话书面语的发展与完善,标志着汉语新兴正式语体的诞生。

一般认为,现代汉语书面语的形成很大程度上是欧化的结果。这是事实。但事实还有它的背后一面:日常口语不能满足正式书面语的需要,因此作为正式语体的文言文灭亡以后,新型正式书面语体一定会出现以补其缺,这是语体机制的必然。显然,不从内部的机制上找原因,外部原因再可靠,充其量只是“可能的条件”,而不是“必然的根据”。什么是语体必然的根据呢?我们认为:有非正式,必然有正

式(Formal or Literate);有通俗,必然有典雅(Elegant or Literary)。语言不存在绝对的正式,也没有绝对的典雅,这才是语体对立所以必然的内在机制——所谓二元对立的语体系统。

运用这一最新理论,我们可以从历史上看出白话文如何从文言文脱离出来——从带有文言文色彩的、不纯粹的白话文开始,步履蹒跚地向独立的目标迈进。到如今她已经走了将近一个世纪,终于创造出一种历史上从来没有过的新型语体:当代(白话/书面)正式体。

有趣的是,在白话成体之初,人们想方设法地摆脱文言,而到了白话成体之后的今天,人们又千方百计地把文言(即使是部分地)拉进白话。这一拉锯似的剧目在历史的不同阶段、不同地点和不同情况下接连发生、反复重演,至今犹然!是革命失败了吗?是革命不彻底吗?还是复古派又复活了呢?有人或许这样想,但我们认为,其所以如此者,非“怀古之情”有独钟,实“语体之理”之必然。简言之,这是语体机制“二元对立”的结果,古今中外,概莫能外。

一、五四革命打倒文言,等于消灭了正式语体

五四的文学革命一手打倒了孔家店,另一手打倒了文言文。殊不知,打倒文言文等于消灭了汉语的正式语体;更殊不知,消灭了语言的正式语体,就等于人们在生活中只剩下便服(背心、裤衩)而没有了制服(领带、革履)。当然,传统中国的制服是长衫马褂,不是西服革履。但结果是一样的:消灭了长衫马褂,只穿背心裤衩是无法接宾送客的。因此,虽然1918年5月15日《新青年》发表了中国第一篇白话小说《狂人日记》(其实白话小说和白话文此前就已出现),到了1929年,胡适在《新文化运动与国民党》一文中还在大声疾呼:

一为一切公文法令改为白话;一为全国日报、新闻、论说一律改用白话。

可见公文、法令、新闻、论说等文体,在那个时候还仍然穿着“马褂”(文言)。其实,“民国七八年间,孙中山先生还在反对白话文。”然而,“五四运动以后,中山先生便命他的同志创办《星期评论》和《建设》杂志,参加新文化运动。”尽管如此,直至1931年,《大公报》的《文学副刊》还“犹尚文言”。为此,胡适针对《文学副刊》的这种“犹尚文言”(在它出满1万号之际的1931年5月22日版上),提出了尖锐的批评(转引自吕明涛2003):

在这个二十世纪里,还有哪一个文明国家用绝对大多数人民不能懂的古文来记载新闻和发表评论的吗?

从民族现代化的角度来说,胡适是对的。然而,在吴宓6月12日《日记》中我们又

看到“文言/白话”两军对峙的情况:

阅《大公报》万号特刊,见胡适文,讥《大公报》不用白话,犹尚文言;而报中季鸾撰文,已用白话,且约胡友撰特篇,于以见《大公报》又将为胡辈所夺。

于是,1933年7月第七十九期《学衡》的终刊号上,发表了署名为易俊的文章《评文学革命与文学专制》。该文批驳胡适为“直欲举白话以统一中国文字界”,是“学术上运动之不足,更思假政治权利来实行专制”——把文言白话之争从学术引到了政治,其失败的结局也就注定了。因此他主张的“文言与白话,不妨各行其是,各擅所长”也随着政治的失败而销声匿迹。次年(1934),胡适在《大公报·星期论文》的创刊号又发表了《报纸文字应该完全用白话》一文,彻底宣告了《大公报·文学副刊》“犹尚文言”的终结。从此以后,基本上说:普天之下,莫非白话了。

然而,文白之争虽然是政治的,但是文白之分则是学术的。我们可以套用胡适自己的话来说:在这个二十世纪里,有任何一个文明国家的语言,只有白而没有文(正式或/和典雅)的吗?因此70年以后,吕明涛(2003)撰文评论道:“反观我们现行的教育思路,客观地讲,易俊的主张要比胡适的主张更为理性。”

说易俊“理性”,我想是因为今天我们可以从语言学的角度来思考百年来的白话文运动的结果。首先,胡适所说“20世纪的今天,还有哪一个文明国家用绝对大多数人民不能懂的文言文来记载新闻和发表评论”,这种质问实际是以“耳听可懂”的语言原则为标准。然而,为什么胡适从1917年开始提倡白话,但到了1931年《大公报·文学副刊》还“犹尚文言”呢?是简单的保守所能解释的吗?事实上,如张中行(1987)所言:文言与白话一直没有彻底分家,至今“还合伙过日子”^①。为什么呢?我们认为,这是语体所致而非保守所能。然而,问题还有另外一面:虽然文言与白话的可以并存,但是真的能像易俊所言“不妨各行其是,各擅所长”吗?文言文除了“语体之能”(表达典雅的需要)以外,在现代语言的交际中,它还有什么其他之“长”呢?文言文能用来说什么、写什么呢?恐怕论者很难明确其所指。因此,要说“易俊的主张要比胡适的主张更为理性”(吕明涛),一定要分清“学习(或研究)文言文”和“使用文言文交际”两个性质不同的问题。文言文最根本功能的是语体的需要。因此,它的消失,意味着语体的残缺。这一点我们可以从傅斯年“怎样写白话文”的文章中,看出文言正式语体消灭后,汉语的“困境”。

傅斯年首先关注到文体类型并把它们限定在(1)解论(exposition)、(2)辩议(argumentation)、(3)记叙(narration)以及(4)形状(description)几种类别之上;更令人瞩目的是,就这几种文体的表达而言,他认为当时的白话不足以胜其任:

^① “两者又有千丝万缕的关系。即以词汇和句法而论,它自有异点,可是同点也不少。还有,在历史上,它们虽然是分了家的,可是分得不够彻底,不只你来我往不少,有时甚至还合伙过日子。这就使我们不能不想到界限问题。”(张中行 1987)

……中国的国语尚不定形……文言愈趋愈晦，白话愈变愈坏，到了现在，真成了退化的语言。

在我们试验者退化的国语，处处感觉不便，处处感觉缺陷。

它在(1)文典学上的缺陷；(2)言语学上的缺陷；(3)修辞学上的缺陷。

这显然是今人所不能接受的论断，但对当时丢失了正式语体的人来说，口语不足其用确是真情实感。口语不敷其用，怎么办呢？傅斯年说：

在乞灵于说话以外，再找出一条高等凭借物……就是直用西洋文的款式，文法、词法、句法、章法、词枝 (figure of speech)……一切修词学上的方法，造成一种超于现在的国语，因而成就一种欧化国语的文学。

显然，傅斯年要欧化中国语。这确属偏激，但又实出无奈。因为，如果语言要“以口语为根据、以语言自身的要素为本”的话，就无法达到“非口语”的效果。一方面“不会说话的人，必不会出产好文学”、“第一流的文章，定然是纯粹的语言，没有丝毫掺杂”；另一方面，“语言里所不能有的质素，用在文章上，变成就了不正道的文章”。注意：国语是退化的语言，不足为“文典学”、“言语学”、“修辞学”所用，于是“欧化”就成了必要的手段。虽然结果“四不像”，也要勇往直前，要溶化西文，为我所用。他说：

这样的办法，自然有失败的时节，弄成四不像的白话。但万万不要因为一时的失败，一条的失败，丢了我们这欧化文学主义，总要想尽方法，溶化西文的词调，作为我用。

我们于是看到的是白话文成长中蹒跚步履的稚幼姿态：

然西洋之思想与我中国之思想，同为入世间的，非如印度之出世间的思想，为我国古所未有也。（王国维《论近年之学术界》）

近年文学上有一最着之现象，则新语之输入是已……。

抑我国人之特质，实际的也，通俗的也；西洋人之特质，思辨的也，科学的也，长于抽象而精于分类。（王国维《论新学语之输入》）

今天没有人写这样的白话文了；甚至不会认为这是现代人或中国人写的文章。然而它却记载了语体成长过程中跌跌撞撞、蹒跚而行的真实情况。

二、语体机制的破坏与机制的自我修复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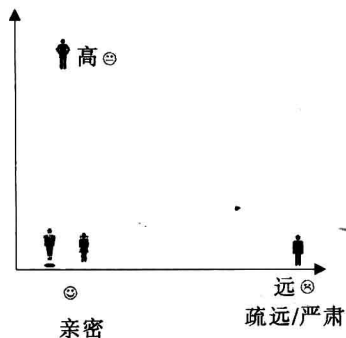
2.1 语体机制

厘清文言白话之别，不能不从语体入手。语体有自己的机制，这首先可以从它的定义说起。什么是语体？从 Biber(1988)到陶红印(1993)、张伯江(2007)，都有

过很深入的研究。最近,冯胜利又从话语机制的角度提出语体是“用语法手段调节直接交际距离”的语言体系。从这个意义上说,语体是比“文体(genre)”、“风格(style)”和“语域(register)”更赋有基底性的语言元质要素。冯文认为它是以两个二元对立的范畴(亦即正式与非正式、典雅与通俗)为机制的所组成的语用系统。

我们知道,人们交际的目的和方法是多种多样的,但其最原始、最本质的属性可以理解为“确定彼此之间关系和距离”。就是说,直接的、面对面现场交际中最原始、最终极目的是建立和调节交际双方的彼此距离;而人类在完成这种交际目标所使用的基本手段是语言,因此,建立和调节彼此之间关系和距离的语言手段和机制,叫作语体。

用语言来确定或调节“彼此距离”可有如下几种:(a)拉远距离,(b)拉近距离,(c)保持原来(一般)的距离。而拉开距离有“水平”和“上下”两种方向,如下图所示:



在人和人的关系中,距离和关系是一张纸的两个面;而距离的远近、高低则直接反映了人类交际中的两个基本范畴:(1)正式与非正式的范畴;(2)典雅与通俗的范畴。亦即:

正式(严肃) = 拉远距离

非正式(随便) = 拉近距离

典雅(教育背景) = 拉高距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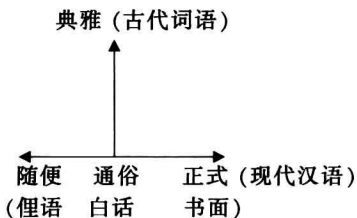
通俗(没有文化) = 拉平距离(降低身份)

《五行·第十二章》说:“不远[衰]不敬、不敬不严、不严不尊”(马王堆汉墓帛书)。《荀子·礼论》也说:“尔(近)则翫,翫则厌,厌则忘,忘则不敬”。这都说明“距离”和“情感”的对应性。不仅如此,我们必须区分水平距离与垂直距离所反映的情态类别:

(9) 正式与非正式 ≠ 典雅与通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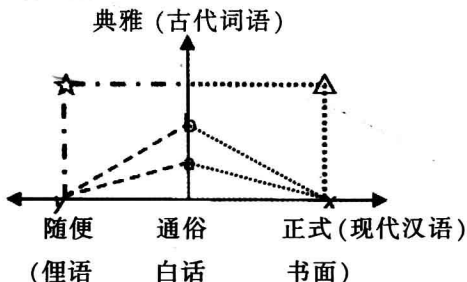
亦即,从共时的、“严肃”的角度拉开距离不等于从历时的、“尊贵”的角度拉开距离。前者属正式与非正式的语体范畴,后者属典雅与非典雅的语体范畴。据此,

冯胜利(2010)构建了一个丁字型“二元对立”的语体模式,如下图所示:



2.2 语体配制的结果——文体类型

有了上面这个语体体系,我们可以很容易地区分语体和文体的不同:语体是表达交际距离/情态的语法体系,而文体则是根据特定对象、内容和场合中不同语体的需要而形成文章类别。前者是语法,后者是文章;前者是元素体;后者是组合体或表现体。至于怎么组合、如何表现,则是一个有待专门和深入的新课题。就目前的理论而言,我们说:不同的文体可以理解为一种语体二元对立、三向交叉的配制结果。如下图所示:



其中“☆、y-a 和 y-b”居于“典雅—随便”域;而“△、x-a 和 x-b”则在“典雅—正式”区。换言之,中轴左边的任何一点都是典雅域和便俗域的组合;右边的任何一点都是典雅域和正式域的结果。这里,“☆”的位置代表了[极典雅+极随便]两个语体的配制结果,如兰楚芳的《南吕四块玉·风情》便可以作为这种文体的代表:

我事事村,他般般丑。丑则丑、村则村意相投。则为他丑心儿真,博得我村情儿厚。似这般丑眷属,村配偶,只应天上。意思儿真,心肠儿顺,只争个口角头不圆。怕人知、羞人说、嗔人问。不见后又嗔,得见后又付,多敢死后肯。

又如白朴的《中吕喜春来·题情》也是“俗事雅说”的作品:

从来好事天生俭,自古瓜儿苦后甜。你娘催逼紧拘钳,甚是严,越间阻,越情欢。笑将红袖遮银烛,不放才郎夜读书,相偎相抱取欢娱,止不过迭应举,及

第待何如!

这里“俗事雅说”可以算作一种“雅+俗”的艺术配制。这种配制能有多少种、每种“雅+俗”度是多少?都是将来可以研究的课题。重要的是,有了这里提出的理论体系,我们就有了一个新的工具和窗口,可以观察和发现更多、更复杂的配制结果了。

“△”位置是[极典雅+极正式]两种语体的交叉点。现实中也可以找出这一点上的“配制品”,抗战时期中国共产党《祭黄帝文》(朱德、毛泽东)就堪称其例:

赫赫始祖,吾华肇造,胄衍祀绵,岳峨河浩。聪明睿知,光披遐荒,建此伟业,雄立东方。世变沧桑,中更蹉跌;越数千年,强邻蔑德。琉台不守,三韩为墟,辽海燕冀,汉奸何多!以地事敌,敌欲岂足,人执笞绳,我为奴辱。懿维我祖。命世之英;涿鹿奋战,区宇以宁。岂其苗裔,不武如斯,泱泱大国,让其沦胥,东等不才,剑履俱奋,万里崎岖,为国效命。频年苦斗,备历险夷,匈奴未灭,何以为家。各党各界,团结坚固,不论军民,不分贫富。民族阵线,救国良方,四万万众,坚决抵抗。民主共和,改革内政,亿兆一心,战则必胜。还我河山,卫我国权;此物此志,永矢勿谖。经武整军,昭告列祖,实鉴临之,皇天后土。尚飨!

这既不是口语体,也不是正式体,而是文言典雅体。有趣的是,清朝李渔早就观察到“雅俗”的配制和文体不同的对应性。他说:

不同文体	{	诗之腔调	宜古雅	}	不同语体
		曲之腔调	宜近俗		
		词之腔调	则在雅俗相合之间		

王骥德也说:“诗不如词,词不如曲,故是渐近人情。……而曲则惟吾意之欲至,口之欲宣,纵横出入,无之而无可也。故吾谓:快人情者,要毋过于曲也。”(《曲律·杂论下》)。

不难想象,有了上述“二元对立、三向交叉”的语体配制理论,典雅度的问题也可以进一步观察和研究了。事实上,不仅文学文体可以用语体成分来分析,就是常用文体也可以尝试用这样的方法来分析、来测量。就是说:

		文体			
		小说	诗歌	政论	说明
语体	正式	-	-	+	-
	典雅	-	+	-/+	+/-

2.3 语体语法——语体也是语法吗？

语体语法是一个新的概念，意思是说，不同的语体可以有不同的语法。语体何以有如此大的威力？这首先是因为无论从共时（严肃）的角度拉开距离，还是从历时（尊贵）的角度拉开距离，语体都是通过相应的语法手段来达成其交际目的的。因此，特定的语体就和特定的语法有了很强的对应性。陶红印（1999）、张伯江（2007）、方梅（2007）等在这方面都有过深入的讨论和成果，这里只选取几个例子来说明（取自冯胜利 2010）：

非正式体语法：*今天孩子们学和唱了一首歌。

正式体语法：今天孩子们学习和演唱了一首歌。

学和学习、唱和演唱没有语义上的很大的不同，重要的是它们没有句法上的区别：都是及物动词，也都可以携带同样的宾语：

今天孩子们学了一首歌。

今天孩子们学习了一首歌。

今天孩子们唱了一首歌。

今天孩子们演唱了一首歌。

然而，把两个动词（用连词）连起来说，单音节动词不能连，双音节动词没有问题（见上例）。乍一看，似乎是音节的问题（韵律构词学或句法学的问题）；仔细分析，是语体的问题。因为双音节的动词是正式体的“原料”。这样一来，我们发现：正式体语法允许“动词+和+动词”，但是口语语法则不允许。没有语体语法的概念以前，我们不敢想象一个语言（汉语）的语法为什么如此“抵触”——既是合法的（[VV & VV]），又是非法的（*[V & V]）。现在清楚了：语体不同，其语法也可因之而不同。这不仅告诉我们语体对本体研究的重要性，同时也告诉我们语体语法的存在。

2.4 语体机制的破坏

语体理论的提出，让我们清楚看到：文言文的消灭意味着汉语正式典雅体的破坏。这当然有着深刻的社会背景和根源，其中最重要的可以说是胡适等人提出的“全盘西化”。自晚清以来，中国被西方列强侵入，很多人认为是中国封建文化的问题，因此主张学习西方思想行为方式，将中国的封建文化，包括文字语言，都要全盘抛弃。具体原因，据胡适，是：

我们必须承认我们自己百事不如人，不但物质机械上不如人，不但政治制度不如人，并且道德不如人，知识不如人，文学不如人，音乐不如人，艺术不如人，身体不如人。（《胡适论学近著·介绍我自己的思想》）